

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甘肃省“十三五”2017 年度 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立项工作的通知

甘教规办〔2017〕03 号

各市（州）教科所（教研室）、厅直学校教研室、省属高校科研处：

按照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管理的有关规定，决定组织甘肃省 2017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要求

课题选题着眼“十三五”甘肃省教育改革发展发展的新动向和新趋势，紧紧围绕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的热点、难点、疑点问题，以《课题指南》（2016 年发）为本年度重点领域和方向，以期更好地服务决策、指导实践、创新理论、引领舆论。选题要以应用研究为主，增强课题的科学性、适用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对推动我省教育教学有较强的现实意义和应用价值，鼓励开展个人微小型课题。本年度立项课题要求在 1—2 年内完成。

二、申报对象

教育教学研究人员，各级各类教师，以及致力于教育教学研究的社会各界人士均可申报。

三、申报要求

1. 课题负责人必须具有中级以上职称（含中级），不具备中级职称的需两名副高以上专家推荐。
2. 课题负责人只能申报一项课题，且不能参与其他课题。
3. 课题组成员数限定在 10 名以内，且每位成员最多只能参与 2 项课题。个人微型课题负责人、参与人总数不超过 2 人。
4. 以往承担的省级课题必须按规定结题，未结题者不得申报。

四、注意事项

本年度立项课题在实施期间课题负责人至少要在国家新闻出版部门批准的有国内统一刊号（CN）的刊物、或由正式出版的全国学术会议文集收录、或经甘肃省新闻出版部门批准的有准印证号的期刊上发表 1 篇与课题相关的论文（中小学负责人 1 篇，高校负责人 2 篇），且必须标明“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研究成果”字样及课题编号。

五、申报办法

1. 课题申报者须通过网络平台填写课题信息，并通过资源库查重初审，获得网络初审号后，方可向所在市州申报，

网络申报平台将于 2017 年 5 月 1 日关闭。

网址: project.elanzhou.com

2. 课题申报者须在所属市(州)规定上报时间内填写《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 2017 年度课题申请·评审书》(附件 1)及《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 2017 年度课题申请·匿名评审书》(附件 2)各两份并上报。经所在单位、县(区)、市(州)教科所(教研室)审核并加注意见(省属高校需院系、科研处加注意见)后统一报省教育科学规划办公室。我办不受理个人申报。

3. 省属高校科研处,市、州教科所(教研室)需填报《“十三五”2017 年度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附件 3),并报送电子版和文字版(加盖公章)。各市(州)上报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逾期不予受理。所报材料一律不退,请自行留底,费用在报送材料时一并交付。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 马劭麟 电话: 0931-7821811

地址: 兰州市广场南路 51 号 14 楼 730000

邮箱: mashaolin@sina.com

网址: <http://www.gsier.com.cn>

附件:

1. 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 2017 年度课题申请·评审书

2. 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 2017 年度课题申请·匿名评审书
3. “十三五” 2017 年度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

说明：请登录甘肃省教育科学研究所网站下载课题申报所需附件，纸张规格为 A4。

